

福州市晋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第二期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通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等规定，现将福州市晋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第二期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相关信息通告如下：

本期通告的监督抽检信息涉及粮食加工品、食用油（含油脂及其制品）、调味品、肉制品、饮料、水产制品、糕点、速冻食品、餐饮食品（含餐饮具）、酒类、食用农产品等 18 大类食品 355 批次，合格 331 批次，不合格 24 批次。

针对抽检发现的不合格产品，福州市晋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开展核查处置，督促生产经营者履行停止销售、下架、召回和公告等法定义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控食品安全风险。

特别提醒消费者，如购买或在市场上发现通告所列的不合格产品，请拨打投诉举报电话 12315 进行投诉举报。

特此通告。

- 附件：1. 第二期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合格产品信息表
2. 第二期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产品信息表

福州市晋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3 月 20 日

（此件主动公开）